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多金属矿业**  
CHINA POLYMETALLIC MINING

**China Polymetallic Mining Limited**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4.899億元(2012年：人民幣4.771億元，增加人民幣1,280萬元)，而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262億元(2012年：人民幣8,690萬元，增加人民幣3,930萬元)，導致毛利約為人民幣3.637億元(2012年：人民幣3.902億元，減少人民幣2,650萬元)及毛利率約為74.2%(2012年：81.8%，減少約7.6個百分點)。
-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淨溢利約為人民幣1.399億元(2012年：人民幣1.789億元，減少人民幣3,900萬元)。若不包括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款項，則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淨溢利約為人民幣1.956億元(2012年：人民幣1.869億元，增加人民幣870萬元)。
-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人民幣0.07元(2012年：人民幣0.09元，減少人民幣0.02元)。
- 於2013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為人民幣5.874億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270億元，增加人民幣2.604億元)。
- 董事會建議就報告期間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08港元(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0.006元)(2012年：無)。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比較資料，有關業績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呈列如下。

## 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b>489,859</b>	477,106
銷售成本		<u>(126,193)</u>	<u>(86,912)</u>
毛利		<b>363,666</b>	390,194
其他收入		<b>1,758</b>	3,534
銷售及分銷開支		<b>(997)</b>	(1,010)
行政開支		<b>(128,630)</b>	(120,780)
其他開支		<b>(7,629)</b>	(3,793)
融資成本	5	<u><b>(12,633)</b></u>	<u>(5,047)</u>
除稅前溢利	6	<b>215,535</b>	263,098
所得稅開支	7	<u><b>(75,640)</b></u>	<u>(84,236)</u>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b>139,895</b></u>	<u>178,862</u>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b>138,487</b>	176,984
非控股權益		<u><b>1,408</b></u>	<u>1,878</u>
		<u><b>139,895</b></u>	<u>178,862</u>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8	<u><b>人民幣0.07元</b></u>	<u>人民幣0.09元</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8,043	430,146
無形資產	9	620,298	632,26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2,587	12,857
墊款		30,947	11,883
預付款項及按金	12	161,805	124,884
遞延稅項資產		16,205	11,892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419,885</b>	<b>1,223,92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21,271	12,838
應收貿易賬款	11	127,929	279,0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4,064	41,9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7,414	327,007
<b>流動資產總值</b>		<b>770,678</b>	<b>660,852</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3	8,340	13,6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45,399	97,311
應付稅項		90,198	74,462
計息銀行貸款	14	188,000	60,000
<b>流動負債總值</b>		<b>431,937</b>	<b>245,468</b>
<b>淨流動資產</b>		<b>338,741</b>	<b>415,384</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758,626</b>	<b>1,639,308</b>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貸款	14	–	60,000
復墾撥備		15,949	14,903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b>15,949</b>	<b>74,903</b>
<b>淨資產</b>		<b>1,742,677</b>	<b>1,564,405</b>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	17	17
庫存股份	15	–	(126)
儲備		1,678,559	1,518,715
擬派末期股息	17	12,509	–
<b>非控股權益</b>		<b>51,592</b>	<b>45,799</b>
<b>總權益</b>		<b>1,742,677</b>	<b>1,564,405</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215,535	263,098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5	12,633	5,047
未變現外匯虧損	6	62	2,344
銀行利息收入		(1,700)	(2,732)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款項：			
購股權開支	6	49,082	7,983
獎勵股份(定義見附註16(a))	6	6,578	–
折舊	6	44,040	28,321
無形資產減值	6	3,22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6	662	–
無形資產攤銷	6	11,836	3,47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	270	269
		<b>342,220</b>	<b>307,806</b>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151,084	(258,709)
存貨增加		(8,433)	(6,76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9,571)	(68,307)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5,355)	9,1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67,076	37,643
		<b>517,021</b>	<b>20,837</b>
已收取利息		2,280	2,152
已付所得稅		(64,217)	(29,463)
		<b>455,084</b>	<b>(6,474)</b>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12,045)	(208,175)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60,000	(6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59	–
就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墊付款項		–	(8,098)
收購附屬公司		–	(219,418)
探礦及評估資產開支		(17,374)	(72,698)
		<b>(169,360)</b>	<b>(568,389)</b>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已付利息		(11,587)	(10,081)
股份回購		(5,934)	(6,016)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00,000	–
償還銀行貸款		(32,000)	(10,000)
已付股息	17	(15,734)	–
		<u>34,745</u>	<u>(26,097)</u>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u>34,745</u>	<u>(26,097)</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加／(減少)</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007	870,31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62)	(2,344)
		<u>587,414</u>	<u>267,007</u>
<b>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u>587,414</u>	<u>267,007</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587,414	327,007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60,000)
		<u>587,414</u>	<u>267,007</u>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列賬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u>587,414</u>	<u>267,007</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47樓4712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主要從事採礦、礦石選礦及銷售鉛銀精礦及鋅銀精礦。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直接控股公司或最終控股公司。Silver Lion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對本公司擁有重要影響力。

### 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3. 會計政策之變更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 披露一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其他實體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作 出的修訂—過渡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對2009年至2011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對於2012年5月頒佈的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 則作出的修訂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4. 收入及營運分部資料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乃指已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扣除多種政府附加費。

本集團的收入及利潤主要來自鉛銀精礦及鋅銀精礦銷售。該等銷售被視為單一可呈報分部，其呈報方式與向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一致，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此外，本集團所擁有的主要資產位於中國雲南省。因此，除整體披露外，本報告概無呈列分部分析。

##### 整體披露

##### 產品資料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向外部客戶銷售產品所得總收入及產品總收入百分比：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鉛銀精礦	347,537	70.9	354,742	74.4
鋅銀精礦	142,322	29.1	122,364	25.6
	<u>489,859</u>	<u>100.0</u>	<u>477,106</u>	<u>100.0</u>

##### 地理資料

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的所有外部收入均來自於本集團經營實體所在地中國成立的客戶。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 主要客戶資料

佔總收入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收入載列如下：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客戶	340,776	224,616
B客戶	74,964	192,179
C客戶	*	47,249

\* 少於總收入的10%

## 5. 融資成本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11,587	10,081
解除折讓	<u>1,046</u>	<u>969</u>
	12,633	11,050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資本化的利息	<u>-</u>	<u>(6,003)</u>
	<u><u>12,633</u></u>	<u><u>5,047</u></u>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所售存貨成本		126,193	86,9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代理行政總裁薪酬)：			
工資及薪金		32,697	33,121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款項：			
獎勵股份	16(a)	6,578	-
購股權開支	16(b)	49,082	7,983
退休金計劃供款一定額供款基金		1,280	1,042
住房公積金一定額供款基金		<u>-</u>	<u>27</u>
		89,637	42,173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44,040	28,321
無形資產攤銷 <sup>^</sup>		11,836	3,47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sup>^</sup>		<u>270</u>	<u>269</u>
折舊及攤銷		56,146	32,066
核數師酬金		4,400	3,915
外匯虧損		62	2,344
以下項目的經營租賃租金：			
— 汽車		443	612
— 辦公樓宇		1,555	1,490
無形資產減值	9(b)	3,22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u>662</u>	<u>-</u>

<sup>^</sup> 年內及去年之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攤銷計入損益的「銷售成本」。



## 7.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的所得稅規則及法規，位於中國大陸的本集團附屬公司須就於報告期內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大陸		
年度支出	79,953	92,308
遞延	(4,313)	(8,072)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75,640</u>	<u>84,236</u>

所得稅開支與以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15,535	263,098
加：本公司產生的不得抵扣開支*	<u>115,484</u>	<u>75,325</u>
香港及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除稅前溢利	<u>331,019</u>	<u>338,423</u>
按各自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 中國附屬公司，按25%計算	73,247	81,318
— 香港附屬公司，按16.5%計算	6,275	2,170
毋須課稅收入	(6,396)	(2,439)
未確認稅項虧損	121	263
毋須扣稅開支	1,996	1,719
香港附屬公司自中國附屬公司 所得利息收入之7%為預扣所得稅	<u>397</u>	<u>1,205</u>
所得稅開支	<u>75,640</u>	<u>84,236</u>

\*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所產生的開支主要包括本公司產生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款項開支、諮詢服務費用及外匯虧損(2012年：路演活動、諮詢服務費用及外匯虧損有關之專業費用)。該等開支預期毋須扣稅。

## 8.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盈利

報告期間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報告期內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1,900,526,168股及1,999,159,375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報告期內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份回購情況(附註15)。

由於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本年度及上年度的平均市價，故並無對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 9. 無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探礦及 評估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2013年12月31日</b>			
於2013年1月1日的成本(經扣除累計攤銷)	389,668	242,594	632,262
添置	2,540	554	3,094
減值	(3,222)	–	(3,222)
於年內計提攤銷	(11,836)	–	(11,836)
	<u>377,150</u>	<u>243,148</u>	<u>620,298</u>
於2013年12月31日	<u>377,150</u>	<u>243,148</u>	<u>620,298</u>
分析為：			
成本	397,175	243,148	640,323
減值	(3,222)	–	(3,222)
累計攤銷	(16,803)	–	(16,803)
	<u>377,150</u>	<u>243,148</u>	<u>620,298</u>
賬面淨值	<u>377,150</u>	<u>243,148</u>	<u>620,298</u>
<b>2012年12月31日</b>			
於2012年1月1日的成本(經扣除累計攤銷)	72,549	3,244	75,793
收購附屬公司	256,739	205,910	462,649
添置	64,654	33,440	98,094
於年內計提攤銷撥備	(4,274)	–	(4,274)
	<u>389,668</u>	<u>242,594</u>	<u>632,262</u>
於2012年12月31日	<u>389,668</u>	<u>242,594</u>	<u>632,262</u>
分析為：			
成本	394,635	242,594	637,229
累計攤銷	(4,967)	–	(4,967)
	<u>389,668</u>	<u>242,594</u>	<u>632,262</u>
賬面淨值	<u>389,668</u>	<u>242,594</u>	<u>632,262</u>

- (a) 於2013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5,270,000元(2012年：人民幣69,408,000元)之獅子山礦場採礦權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貸款(附註14(a))。
- (b) 報告期間內已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222,000元(2012年：無)，以將勳戶礦採礦權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乃因鉛及鋅金屬於2013年底的現行市價降低所致。可收回金額乃參照可得最佳資料釐定，以反映勳戶礦採礦權的使用價值。

## 10. 存貨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7,090	4,601
零部件及消耗品	3,427	3,986
成品	<u>10,754</u>	<u>4,251</u>
	<u><u>21,271</u></u>	<u><u>12,838</u></u>

## 11. 應收貿易賬款

以發票日期起計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未逾期亦未減值)	127,929	232,028
三至六個月(逾期不足三個月)	<u>-</u>	<u>46,985</u>
	<u><u>127,929</u></u>	<u><u>279,013</u></u>

因市況不景，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將現有客戶的信貸期由一個月延長至三個月，鑒於本集團銷售所有產品予少數客戶，本集團面臨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力爭維持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及擁有一個信貸管控部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應收貿易賬款的任何抵押或其他信貸提升項目。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及無抵押。

由於並無逾期及該等債務人之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故董事認為毋須就有關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分：</i>			
以下項目的預付款項：			
一 購買存貨	(a)	22,962	30,696
一 專業費用		634	7,285
一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將於一年內攤銷)		270	270
一 銀行貸款擔保費	(b)	1,275	–
一 其他		1,475	1,088
以下項目的按金：			
一 若干鉛鋅礦的初步調查	(c)	2,121	–
一 銀行貸款擔保	(b)	4,250	–
一 其他		478	451
員工墊款		599	1,624
原三至六個月到期的定期存款應收利息		–	580
		<u>34,064</u>	<u>41,994</u>
<i>非流動部分：</i>			
購買存貨的預付款項	(a)	159,908	123,714
以下項目的按金：			
一 環保復墾		1,170	1,170
一 其他		727	–
		<u>161,805</u>	<u>124,884</u>
		<u>195,869</u>	<u>166,878</u>

### 附註：

- (a) 結餘主要指向香草坡礦業(為鎢及錫礦石的獨立第三方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人民幣182,723,000元(2012年：人民幣154,135,000元)，產品已於2012年12月開始交付。李金城先生(香草坡礦業唯一擁有人)與本集團於2011年6月訂立股權質押協議，據此，李金城先生將其於香草坡礦業的全部股權抵押予本集團作為日後交付礦石之抵押品。
- (b) 本集團於2013年12月19日取得中國建設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一年期銀行貸款，該等貸款由一名獨立第三方雲南宏浩融資擔保有限公司(「擔保人」)擔保。根據本集團、中國建設銀行與擔保人訂立的銀行貸款擔保協議，擔保人就上述貸款而提供自2013年12月19日起一年的擔保服務，費用人民幣1,275,000元。本集團亦向擔保人支付人民幣4,250,000元作為有關提供予本集團銀行貸款擔保的按金，按金預期於2014年12月18日擔保屆滿後退回(附註14(c))。
- (c) 結餘指供進行若干鉛鋅礦的初步調查之誠信按金。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上文所載金融資產與最近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 13. 應付貿易賬款

按發票日期計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472	2,234
1至2個月	1,112	1,541
2至3個月	823	1,101
3個月以上	4,933	8,819
	<u>8,340</u>	<u>13,695</u>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及一般按30日期限結算。

### 14. 計息銀行貸款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a)	88,000	120,000
有抵押及擔保	(b)	100,000	—
		<u>188,000</u>	<u>120,000</u>
應付銀行貸款：			
於第一年內		188,000	60,000
於第二年		—	60,000
		<u>188,000</u>	<u>120,000</u>
流動部分		<u>(188,000)</u>	<u>(60,000)</u>
非流動部分		<u>—</u>	<u>60,000</u>

(a) 於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88,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於獅子山礦場的採礦權作抵押，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5,270,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69,408,000元)(附註9)。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列值及按年利率7.38%(2012年12月31日：7.38%至7.98%)計息。

- (b) 有抵押及有擔保銀行貸款年利率介乎6.00%至7.20% (2012年：不適用)計息。銀行貸款乃由下列各項作擔保及抵押：

	銀行貸款金額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由下列擔保：		
冉小川先生(附註20(a))	50,000	—
由冉小川先生及擔保人共同擔保(附註12(b)及20(a))	50,000	—
	<u>100,000</u>	<u>—</u>
由下列擔保：		
昆潤之99%股權	50,000	—
	<u>50,000</u>	<u>—</u>
	賬面淨值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由下列抵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525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0,254	—
	<u>135,779</u>	<u>—</u>

管理層已評估上述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的短期到期性質所致。上述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平值計量層級須重大可觀察數據輸入(第2級)。

## 15. 股本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購回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6,029,000股自身股份，價格範圍介乎每股0.94港元至1.55港元。所有報告期內購回股份連同於2012年12月31日的100,000股庫存股份已於報告期內註銷。本公司股份的已發行股本按經註銷股份面值削減，而就此支付之溢價已相應計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內。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股東於2012年6月12日及2013年6月1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授出之購回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

## 16. 以股份為基礎款項交易

### (a) 獎勵股份

本公司已於2013年8月9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於會上股東批准何先生與本公司於2013年5月28日訂立之服務協議(「服務協議」)。

根據服務協議，本公司將以零代價配發及發行67,003,511股新股份之方式，配發及發行若干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予本公司行政總裁何先生。獎勵股份將分三批授予何先生，而每一批次為於可授出該批次之日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第一批次將於完成連續18個月服務之日立即無條件配發及發行，第二批次將最早於完成連續兩年服務(並須達成若干表現條件始能作實)之日配發及發行，而第三批次最早將於完成連續三年服務(並須達成若干表現條件始能作實)之日配發及發行。獎勵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公司致股東日期為2013年7月18日之通函。

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為49,53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9,387,000元)或每股0.74港元(相等於每股約人民幣0.59元)，乃由外部估值師採用於授出日期本公司普通股的現貨價減歸屬期內每股預期股息的現值釐定。下表列示所採用輸入模式：

現貨股價(每股港元)	0.90
派息率(%)	20
折讓率(%)	3.63%

本集團將就報告期間有關獎勵股份相應金額計入資本儲備確認股份開支8,27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578,000元)。

## (b)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作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或將對本集團之發展及增長有貢獻之任何人士提供獎勵及酬謝。購股權計劃於2011年11月24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自該日期起計十年內具有效力。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12年年報。

根據購股權計劃，以下購股權於報告期內尚未行使：

	附註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13年1月1日	(a)	2.22	42,162,162
年內已授出	(b)	*	157,837,838
年內已沒收	(c)	*	<u>(12,600,000)</u>
於2013年12月31日			<u><u>187,400,000</u></u>

附註：

- 於2013年1月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指本公司於2011年12月14日按每股行使價2.22港元授出的購股權。
- 本公司於2013年1月16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就其於來年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向彼等授出合共157,837,838份購股權(「2013年授出購股權」)。
- 於報告期內，根據2013年授出購股權授予一名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於其辭職後被沒收。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13年**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10,540,536	2.22	由2012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3日
15,810,813***	2.22	由2013年6月11日至2016年12月13日
5,270,271	2.22	由2013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3日
5,270,271	2.22	由2014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3日
5,270,271	2.22	由2015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3日
72,618,919	1.70	由2014年1月16日至2018年1月15日
36,309,460	1.70	由2015年1月16日至2018年1月15日
36,309,459	*	由2016年1月16日至2018年1月15日
<b>187,400,000</b>		

**2012年**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10,540,536	2.22	由2012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3日
10,540,542	2.22	由2013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3日
10,540,542	2.22	由2014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3日
10,540,542	2.22	由2015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3日
<b>42,162,162</b>		

\* 第一批及第二批之每股行使價為1.70港元。第三批之行使價將參考2013年授出購股權授出日期第二週年當日之當時市價後釐定，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少於每股1.70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月16日及2014年1月16日之公告。

\*\*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就供股或紅利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而作出調整。

\*\*\* 根據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協議，授予三名未能在本公司於2013年6月11日舉行的201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新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購股權可即時行使。

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擁有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為31,621,620份(2012年：10,540,536份)。

於報告期內授出的2013年購股權的公平值為7,413.9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000.4萬元)或每份購股權0.51港元(相等於每份購股權約人民幣0.41元)(2012年：不適用)。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確認購股權開支6,057.2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908.2萬元)(2012年：979.7萬港元，相等於人民幣798.3萬元)。



授出的股權結算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以二項模式估算，進行估算時已考慮到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輸入模式所用數據：

於以下日期授出的  
股權結算購股權：  
2011年12月14日 2013年1月16日

股息率(%)	1.83	2.90
預期波幅(%)	63.65	52.37
無風險利率(%)	0.83	0.38

計算公平值時概無列入其他已授出購股權的特質。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擁有187,400,000份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會導致發行187,400,000股額外本公司普通股及產生1,874港元的額外股本以及股份溢價至少34,050.245萬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有187,400,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佔該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9.4%。

## 17. 股息

中期股息透過註銷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提供資金。報告期間的建議中期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於2013年10月24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在2014年3月13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建議就報告期間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08港元(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0.006元)，總額為人民幣12,509,000元(2012年：無)。有關報告期間的建議末期股息須由股東於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並計入財務狀況表權益內的擬派末期股息中。

## 18.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探礦及評估資產	10,735	27,573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799	23,993
	<u>39,534</u>	<u>51,566</u>
已授權，但未訂約：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525	138,735
— 探礦及評估資產	6,922	254,820
	<u>85,447</u>	<u>393,555</u>
	<u>124,981</u>	<u>445,121</u>

## 19. 或有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

## 20. 關連方交易

(a)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的重大交易如下：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冉小川先生擔保的銀行貸款	<u>100,000</u>	<u>-</u>

該銀行貸款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冉小川先生零代價提供擔保(附註14(b))。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如下：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3,568	3,971
基金薪金及其他福利	5,317	7,257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款項	6,578	-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18,310	7,983
退休金計劃供款	<u>42</u>	<u>41</u>
	<u>33,815</u>	<u>19,252</u>

## 21. 資產抵押

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之本公司銀行貸款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 22. 報告期後事項

何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授權代表，亦不再為本公司董事會轄下策略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以及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成員，自2014年2月21日(「終止日期」)起生效。根據何先生的服務協議之條款，何先生接納若干獎勵股份及遣散股份之權利已於其終止日期辭任時失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2月23日的公告。

## 23.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14年3月13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營運礦場 — 獅子山礦場

#### 獅子山礦場礦產資源以及儲量

獅子山礦場是雲南省盈江縣的大型及高品位鉛鋅銀地下多金屬礦。根據招股章程附錄五「合資格人士報告」所披露的於2011年10月25日獅子山礦場的資源及儲量，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根據JORC守則估算的資源及儲量如下：

#### 獅子山礦場 — 於2013年12月31日的JORC礦產資源 礦產資源(0.5%鉛邊界品位)

類別	數量 (噸)	鉛 (%)	鋅 (%)	銀 (克/噸)	鉛金屬 (噸)	鋅金屬 (噸)	銀金屬 (噸)
探明	1,587,788	10.9	6.6	271.0	209,968	117,812	581
控制	6,398,000	9.0	5.9	250.0	575,200	378,500	1,600
推斷	<u>516,000</u>	<u>7.7</u>	<u>4.8</u>	<u>247.0</u>	<u>39,600</u>	<u>24,500</u>	<u>100</u>
總計	<u>8,501,788</u>	<u>9.4</u>	<u>6.0</u>	<u>256.0</u>	<u>824,768</u>	<u>520,812</u>	<u>2,281</u>

#### 獅子山礦場 — 於2013年12月31日JORC礦石儲量估算

類別	數量 (噸)	鉛 (%)	鋅 (%)	銀 (克/噸)	鉛金屬 (噸)	鋅金屬 (噸)	銀金屬 (噸)
證實	1,467,788	10.0	6.1	251.0	177,568	98,212	481
概略	<u>5,713,000</u>	<u>9.0</u>	<u>5.9</u>	<u>250.0</u>	<u>514,500</u>	<u>336,900</u>	<u>1,400</u>
總計	<u>7,180,788</u>	<u>9.3</u>	<u>6.0</u>	<u>250.0</u>	<u>692,068</u>	<u>435,112</u>	<u>1,881</u>

附註：所呈報的數據乃經四捨五入，可能出現些微整數誤差。

## 獅子山礦場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營運的獅子山礦場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礦及選礦業績概要：

	項目	單位	2013年	2012年
原礦產量	開採	千噸	<b>453.8</b>	344.3
	有效作業日數	日	<b>227</b>	271
	平均產量	噸／日	<b>1,999</b>	1,270
	選礦	千噸	<b>454.6</b>	342.7
原礦入選品位	鉛	%	<b>6.0</b>	6.8
	鋅	%	<b>4.6</b>	5.6
	銀	克／噸	<b>139</b>	145
回收率	鉛	%	<b>86.2</b>	86.6
	鋅	%	<b>86.2</b>	86.8
	鉛精礦中銀	%	<b>77.7</b>	77.9
	鋅精礦中銀	%	<b>7.7</b>	8.4
精礦品位	鉛	%	<b>54.7</b>	53.9
	鋅	%	<b>46.4</b>	48.9
	鉛精礦中銀	克／噸	<b>1,145</b>	1,027
	鋅精礦中銀	克／噸	<b>127</b>	122
精礦噸位	鉛銀精礦	噸	<b>42,987</b>	37,643
	鋅銀精礦	噸	<b>38,602</b>	33,814
精礦金屬含量	鉛	噸	<b>23,526</b>	20,282
	鋅	噸	<b>17,910</b>	16,546
	鉛精礦中銀	千克	<b>49,210</b>	38,659
	鋅精礦中銀	千克	<b>4,887</b>	4,142

獅子山礦場已於2012年12月底前達到計劃採礦能力2,000噸／日，於2013年開採的原礦總產量增加109.5千噸，相比2012年增幅為31.8%。鉛、鋅及銀的產量亦分別增加3,244噸、1,364噸及11,296千克，相比2012年的增幅分別為16.0%、8.2%及26.4%。

## 獅子山礦場的生產成本

由於獅子山礦場採礦產量有所增長，每噸選礦礦石單位生產成本較2012年有所下降。然而，由於報告期內的平均原礦入選品位下降，故每噸精礦的單位生產成本總額增加。獅子山礦場單位生產成本明細之比較資料載於下表：

成本項目		2013年 人民幣元	2012年 人民幣元	變動 人民幣元
採礦成本	(人民幣/噸礦石開採)	57	55	2
一分包費用	(人民幣/噸礦石開採)	57	55	2
選礦成本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66	90	(24)
—材料成本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25	27	(2)
—勞動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19	36	(17)
—水電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16	15	1
—維修及其他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6	12	(6)
行政及其他成本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33	61	(28)
經營現金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156	206	(50)
經營現金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精礦)	869	988	(119)
生產稅及特許權費 總額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30	33	(3)
現金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186	239	(53)
現金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精礦)	1,036	1,145	(109)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84	69	15
生產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270	308	(38)
生產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精礦)	1,504	1,478	26

## 獅子山礦場的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獅子山礦場共完成1,200中段和1,150層的開拓井巷工程2,852.6米，其開拓井巷斷面面積為17-21平方米，完成採切工程6,247.4米，其採切井巷斷面面積為4-16平方米，以及配套開拓井巷工程的主運輸通道、通風、通電、給排水和人行巷道工程等和配套採切井巷工程的出礦進路、拉底工程、人行通風天井、分層巷道及採礦鑿岩進路等系列工程。2013年，獅子山採掘工作主要集中在1,200中段的1-8號採場和新建設的1,200中段V號礦體的9-11號採場，同時獅子山礦場也開始進入1,150中段I號礦體北部盤區和II號礦體的巷道及採場建設工作。依據採礦進度，在報告期內，獅子山礦場在1,250平硐投建了移動式充填系統，用於1,200中段和1,150中段採空區的充填。

獅子山礦場於2013年及2012年的資本開支如下：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
採礦	168.0	106.8
採礦基建	168.0	105.9
採礦權及探礦	-	0.9
選礦	4.1	52.1
選礦廠及設備	1.4	42.5
尾礦儲存設施	2.7	9.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樓宇	-	0.8
<b>總計</b>	<b>172.1</b>	<b>159.7</b>

## 營運礦場—大礦山礦場

### 大礦山礦場礦產資源以及儲量

大礦山礦場是一個鉛鋅銀多金屬礦場，位於距離獅子山礦場約100公里的位置。大礦山礦場的採礦許可證涵蓋1.56平方公里的面積，有效期為8年，由2012年3月9日起至2020年3月9日止。根據四川省地質工程集團於2012年4月11日刊發的地質學家報告，於2013年12月31日大礦山礦場按中國標準而釐定的估計控制及推斷的鉛鋅資源如下：

### 大礦山礦場—於2013年12月31日按中國標準計算的礦產資源量

	金屬資源含量			品位		
	鉛 (千噸)	鋅 (千噸)	銀 (噸)	鉛 (%)	鋅 (%)	銀 (克/噸)
控制及推斷	117.2	226.7	215.0	2.69	5.20	54.16

## 大礦山礦場的營運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營運的大礦山礦場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礦及選礦業績概要：

	項目	單位	2013年	2012年
原礦產量	開採	千噸	<b>95.2</b>	5.3
	有效作業日數	日	<b>240</b>	25
	平均產量	噸／日	<b>397</b>	212
	選礦	千噸	<b>82.7</b>	5.1
原礦入選品位	鉛	%	<b>1.4</b>	1.4
	鋅	%	<b>2.7</b>	2.6
	銀	克／噸	<b>23</b>	23
回收率	鉛	%	<b>80.5</b>	80.3
	鋅	%	<b>81.3</b>	80.2
	鉛精礦中銀	%	<b>66.5</b>	70.9
	鋅精礦中銀	%	<b>6.5</b>	9.8
精礦品位	鉛	%	<b>54.7</b>	56.4
	鋅	%	<b>44.6</b>	45.2
	鉛精礦中銀	克／噸	<b>757</b>	788
	鋅精礦中銀	克／噸	<b>30</b>	49
精礦噸位	鉛銀精礦	噸	<b>1,646</b>	103
	鋅銀精礦	噸	<b>4,084</b>	231
精礦金屬含量	鉛	噸	<b>900</b>	58
	鋅	噸	<b>1,820</b>	104
	鉛精礦中銀	千克	<b>1,246</b>	82
	鋅精礦中銀	千克	<b>122</b>	11

2012年12月，大礦山礦場開始投入商業生產，其設計的採礦及選礦產能為600噸／日。然而，由於地方政府的電網基建施工所致，大礦山礦場於2013年上半年未能全部達產。於建設工程完工後，大礦山礦場自2013年9月起已全面達產。

基於上述原因，於2013年，原礦的開採及選礦量分別約為95.2千噸及82.7千噸，而原礦的日均開採及選礦量分別約為397噸及345噸。

## 大礦山礦場的生產成本

大礦山礦場於2013年的單位生產成本明細載於下表：

2013年  
人民幣元

成本項目		
採礦成本	(人民幣/噸礦石開採)	69
— 分包費用	(人民幣/噸礦石開採)	69
選礦成本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67
— 材料成本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15
— 勞動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25
— 水電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23
— 維修及其他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4
行政及其他成本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59
經營現金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195
經營現金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精礦)	2,814
生產稅及特許權費總額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37
現金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232
現金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精礦)	3,348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165
生產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選礦礦石)	397
生產成本總額	(人民幣/噸精礦)	5,730

## 大礦山礦場的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大礦山礦場共完成1,520中段、1,620中段、1,680中段及1,710中段斷面面積為2.5–6平方米的巷道掘進1,814.6米和坑內鑽孔4,817.7米，以及選礦廠電力系統升級改造，新尾礦庫建設和中心化驗實驗室建設工程。



大礦山礦場於2013年及2012年的資本開支如下：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
採礦	8.0	70.3
採礦基建	3.5	56.9
採礦權及探礦	4.5	13.4
選礦	16.9	16.5
選礦廠及設備	2.8	11.8
尾礦儲存設施	14.1	4.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樓宇	12.5	8.1
總計	<u>37.4</u>	<u>94.9</u>

## 其他礦場

### 李子坪礦

李子坪礦由本集團擁有，為鉛鋅銀多金屬礦場，距離本集團位於雲南省的獅子山礦場約700公里。探礦許可證覆蓋面積為18.29平方公里，其有效期由2010年12月29日起至2012年12月29日止。截至2013年3月14日，李子坪公司已獲有效期為兩年(直至2015年3月14日屆滿)的經續訂的探礦許可證。李子坪公司聘用獨立第三方探礦實體四川省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川西北地質隊，於2011年7月對李子坪礦進行探礦活動。截至收購為止已勘探約4平方公里的面積，而根據有關探礦活動而編製的地質學家報告已於2012年5月12日刊發。上述報告按中國標準估計的資源量概述如下：

	金屬資源含量				品位			
	鉛 (千噸)	鋅 (千噸)	銅 (千噸)	銀 (噸)	鉛 (%)	鋅 (%)	銅 (千噸)	銀 (克/噸)
控制	23.1	41.5	7.7	120.56	3.81	4.83	0.99	123.4
推斷	<u>73.5</u>	<u>99.8</u>	<u>18.5</u>	<u>276.7</u>	<u>12.45</u>	<u>2.9</u>	<u>0.78</u>	<u>278.78</u>

於報告期內，李子坪礦場主要進行了首採礦區的進一步勘探工作，其中共完成首採礦區內勘探巷道掘進945.0米，斷面面積為5平方米，和勘探鑽孔13個共計5,944.73米，以及相關配套的探勘結果分析研究工作，總計支出為人民幣970萬元(2012年：人民幣3,960萬元)。

現時，本公司正申請涵蓋第一塊採礦區域(約4平方公里)的採礦許可證，並於餘下區域進行詳細的勘探工作。於現階段，我們預計將於2014年下半年獲發第一塊採礦區域的採礦許可證。

## 勐戶礦

勐戶礦由本集團擁有，為位於雲南省勐腊縣的鉛鋅多金屬礦。勐戶礦的採礦許可證涵蓋面積為0.4平方公里，有效期為5年，至2015年5月2日止。

於2012年3月，勐戶公司委託獨立第三方勘探實體四川省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區域地質調查隊於勐戶礦進行勘探工作。於2012年11月30日，已就勐戶礦發出一份地質勘探報告。上述報告按中國標準估計的資源量概述如下：

	金屬資源含量		品位	
	鉛 (千噸)	鋅 (千噸)	鉛 (%)	鋅 (%)
控制及推斷	<u>32.2</u>	<u>18.5</u>	<u>13.8</u>	<u>7.8</u>

於2013年，勐戶公司已支出人民幣260萬元(2012年：人民幣640萬元)於探礦活動，該支出用於支付2012年進行的探礦活動的餘款及發行探礦報告付款。於報告期內，勐戶公司已支出人民幣560萬元於建設採礦基建設施，包括巷道掘進1,261.0米及相關配套設施建設，而於建設採礦基建設施過程中的原礦產出約為2,418噸。於扣減建設過程中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約人民幣480萬元後，建設採礦基建設施的淨開支約為人民幣80萬元(2012年：人民幣360萬元)。

## 大竹棚礦場

大竹棚礦場由本集團擁有，為鉛鋅銀多金屬礦場。其探礦許可證有效期為期3年，至2014年4月止。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就面積為18.64平方公里的礦區開展了中小比例尺地質測量及沉積物樣品檢測，並對其中面積為5平方公里的重點區域開展了大比例尺地質測量和化探取樣等勘探工作，合計採集樣品612件，花費人民幣共計約50萬元。

## 蘆山礦場

蘆山礦場由香草坡礦業擁有，為鎢錫多金屬礦場。我們於2010年12月31日與香草坡礦業及其擁有人李金城先生訂立獨家礦石供應協議。現時，香草坡礦業正在申請採礦許可證，且預期於2014年第三季度取得。屆時，香草坡礦業將會開始向我們提供鎢錫原礦石。根據取得採礦許可證的時間表及初始採礦結果，我們計劃建設新重選線以處理來自香草坡礦業的原礦石。新重選線將會分若干階段建設。前期選礦試驗已取得較好成績，每日250噸的新重選線的第一階段施工預期於2014年第三季度完成。完善第一階段的採礦及選礦後，我們將逐步擴張其產能。我們預期蘆山礦場於2014年第四季度開始為本集團貢獻溢利。

於2013年，我們已就選礦線產生資本開支人民幣550萬元(2012年：人民幣1,440萬元)。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2013年，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8,990萬元，主要來自於鉛銀精礦和鋅銀精礦的銷售，鉛銀精礦和鋅銀精礦的銷售量分別為40,766噸及43,237噸。對比截至2012年約人民幣47,710萬元，收入增長約人民幣1,280萬元或約2.7%。收入增加主要由於獅子山礦場及大礦山礦場的採礦及選礦量增加，且增幅超過鉛、鋅及銀的現行市價減少所致鉛銀精礦及鋅銀精礦的平均售價減幅。

### 銷售成本

於2013年，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2,620萬元，主要包括原礦開採外包成本、輔助材料成本、水電成本、折舊及攤銷及資源稅等。與2012年的約人民幣8,690萬元比較，銷售成本上升人民幣3,930萬元或45.2%，主要由於銷量增長及獅子山礦場於1,200中段的破碎礦體採礦貧化率上升令平均單位成本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於2013年，毛利由2012年的約人民幣39,020萬元減少6.8%(或約人民幣2,650萬元)至人民幣36,370萬元。毛利率則由2012年的81.8%減少至2013年的74.2%。毛利率減少乃由於鉛銀精礦及鋅銀精礦的平均售價下跌以及鉛銀精礦及鋅銀精礦的平均單位銷售成本的增加所致。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2013年，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180萬元，與2012年的約人民幣350萬元相比，減少約人民幣170萬元或約48.6%。減少主要是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及銷售零部件分別減少人民幣100萬元及人民幣70萬元所致。

## 行政開支

於2013年，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2,860萬元，其中主要包括管理人員成本、專業顧問費、折舊、辦公室行政費用及其他開支，與2012年的約人民幣12,080萬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780萬元或約6.5%。

該增加主要是因為(i)主要與2013年授出購股權有關的購股權開支增加人民幣4,110萬元；及(ii)授予何先生的獎勵股份確認開支人民幣660萬元所致。增加部份由(i)主要與公共關係服務費有關的專業費減少人民幣3,590萬元；及(ii)其他雜項開支減少人民幣400萬元(如娛樂開支及辦公開支等)所抵銷。該等減少是因本集團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760萬元，與2012年的約人民幣380萬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380萬元。增加主要由於(i)勳戶礦採礦權之減值撥備人民幣320萬元；(ii)銀行顧問費增加人民幣130萬元；(iii)目標礦之勘探成本人民幣90萬元(未取得滿意結果)；及(iv)出售若干機器所產生虧損人民幣60萬元所致。有關增加獲以港元及美元計值之銀行結餘受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影響而產生之外匯虧損人民幣230萬元所部分抵銷。

## 融資成本

於2013年，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260萬元，相較2012年的約人民幣500萬元，上升約人民幣760萬元。這主要是由於(i)中國農業銀行授出以供用於獅子山礦場發展的計息銀行貸款產生利息開支人民幣490萬元；由於獅子山礦場的相關建設工程已於2012年下半年大致完成，此等利息開支不再為達致有關擬定用途而撥作資本；及(ii)由中國招商銀行於2013年3月29日授出之一年計息銀行貸款而產生之利息開支人民幣270萬元。

## 所得稅開支

於2013年，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7,560萬元，與2012年的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8,420萬元相比，所得稅開支減少約人民幣860萬元或約10.2%，此等減少與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減少一致。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報告期內的末期股息每股0.008港元(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0.006元)(2012年：無)。建議末期股息將向於2014年7月9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建議末期股息將從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戶支付。

##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及2012年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資料：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455,084	(6,47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69,360)	(568,38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4,745	(26,0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u>320,469</u>	<u>(600,960)</u>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於報告期內，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45,510萬元，主要包括：(i)除稅前溢利人民幣21,550萬元；(ii)應收貿易賬款減少人民幣15,110萬元；(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人民幣6,700萬元；(iv)銀行貸款利息開支人民幣1,160萬元；及(v)若干非現金開支，即購股權開支人民幣4,910萬元、獎勵股份人民幣660萬元、折舊人民幣4,400萬元、採礦權攤銷人民幣1,180萬元以及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320萬元。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部分被(i)存貨增加人民幣840萬元；(ii)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960萬元(主要產生自為建設蘆山礦場而向李金城先生(蘆山礦場擁有人)提供的免息貸款)；(iii)應付貿易賬款減少人民幣540萬元；及(iv)已付所得稅人民幣6,420萬元所抵銷。

##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於報告期內，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6,940萬元，較2012年的約人民幣56,840萬元減少人民幣39,900萬元，其主要包括(i)就興建採礦及選礦設施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合共人民幣19,890萬元及位於雲南省德宏州之辦公樓人民幣1,250萬元；及(ii)有關勘探及資產評估之支出合共人民幣1,740萬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部分被原為六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人民幣6,000萬元的減少所抵銷。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自中國招商銀行取得一項為期2013年3月29日至2014年3月29日的人民幣5,000萬元新銀行貸款並向中國建設銀行取得一項為期2013年12月19日至2014年12月18日的人民幣5,000萬元新銀行貸款。現金流入部份被(i)償還中國農業銀行的銀行貸款人民幣3,200萬元；(ii)支付銀行貸款利息人民幣1,160萬元；(iii)購回本公司股份付款人民幣590萬元；及(iv)派付2013年中期股息人民幣1,570萬元所抵銷。

## 存貨分析

存貨由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80萬元增加66.4%至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130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產量增加所致。

## 應收貿易賬款分析

應收貿易賬款由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900萬元減少至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790萬元，由於本集團於2013年為改善經營現金流入就收回應收貿易賬款加強管理所致。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分析

本集團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較於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100萬元增加人民幣4,270萬元至於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370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所產生收入而產生應付增值稅及礦產資源補償費增加合共人民幣6,680萬元所致。增幅部分被(i)有關勘探及資產評估之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1,430萬元；(ii)應付大礦山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減少人民幣440萬元；及(iii)由於與供應商結付應付貿易賬款減少人民幣540萬元所抵銷。

## 流動資產淨值水平分析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水平由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1,540萬元減少人民幣7,670萬元至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3,870萬元，主要由於(i)一年計息銀行貸款增加合共人民幣10,000萬元；(ii)由中國農業銀行授出須於一年內償還之計息銀行貸款增加人民幣2,800萬元；(iii)前文所討論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270萬元及應收貿易賬款減少人民幣15,110萬元；及(iv)應付稅項增加人民幣1,570萬元所致。上述增加部分被主要由於經營現金流入而增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6,040萬元所抵銷。

## 借貸

本集團的借貸由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000萬元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800萬元，主要是由於於報告期內取得新銀行貸款人民幣10,000萬元，並經償還中國農業銀行人民幣3,200萬元銀行貸款部分抵銷。

## 或有負債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

## 外幣風險

本集團業務位於中國內地，而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除少量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港元及美元計算外，本集團大多數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算。

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本集團須承受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的風險，該等行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任何所宣派股息(倘若有關股息須換算為外幣)構成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於2013年並無就外幣風險安排任何對沖。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並不會大幅地受市場利率影響。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利用固定利率管理我們的計息貸款產生的利率風險。我們並無利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利率風險。

## 合約責任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合約責任金額約為人民幣3,950萬元，較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160萬元減少人民幣1,210萬元，主要原因是進一步支付李子坪礦、勐戶礦及大礦山礦場開採活動。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就採礦基建設施及選礦廠訂立若干新協議，並重續大礦山礦場的採礦分包合同，自2013年10月至2014年10月為期一年。獅子山礦場的首期採礦分包合同年期為2011年9月至2014年9月為期三年。前述新合同及其承擔詳情如下：

		合同金額 人民幣千元	承擔金額 人民幣千元
採礦基建設施	(a)	42,252	—
選礦廠	(b)	<u>26,527</u>	<u>20,781</u>
		<u>68,779</u>	<u>20,781</u>

(a)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就建造獅子山礦場的充填系統訂立協議，其用於充填礦井的採空區。總合同金額為人民幣42,252,000元，而於2013年12月31日概無有關該項目的承擔。

(b)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就建造蘆山礦場重選線訂立協議。總合同金額為人民幣25,456,000元，而於2013年12月31日有關該項目的承擔為人民幣20,110,000元。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亦就建造獅子山礦場及大礦山礦場的選礦廠訂立若干協議，總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071,000元，而於2013年12月31日有關該項目的承擔為人民幣671,000元。



## 資本開支

本集團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收購及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開支金額。本集團於2013年的資本開支金額為人民幣22,940萬元(2012年：人民幣50,840萬元)。

## 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未平倉對沖合約或金融衍生工具。

## 借貸比率

借貸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總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債務淨額指計息銀行貸款(經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且並無計入因營運資金目的而產生的負債。權益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股權益。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過計息銀行貸款總額。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於2013年12月31日的借貸比率。

## 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首次公開發售的 所得款項淨額	
	可動用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 (直至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有關投資於已收購礦場的融資活動	485.4	375.5
為提升獅子山礦場的採礦產能及 擴充尾礦儲存設施而進行融資	145.6	145.6
有關大竹棚礦場及蘆山礦場的融資活動	178.1	20.7
總計	<u>809.1</u>	<u>541.8</u>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聘用367名全職僱員，包括76名管理層及行政職員、192名生產職員及99名營運支持職員。於2013年，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發放的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8,960萬元，較於2012年員工成本人民幣4,220萬元增加人民幣4,740萬元或112.3%。此乃主要由於以購股權開支人民幣4,110萬元及獎勵股份人民幣660萬元所致。本集團按個人表現提供優厚薪酬組合，包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其他福利以及為中國僱員參與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以挽留優秀的僱員。本集團已為其董事及僱員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向彼等授出獎勵及回報。

## 職業健康及安全

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的管理層概無接獲涉及有關人身傷亡或財物損毀的意外報告，我們於2013年並無因涉及任何人身傷亡或財物損毀的嚴重意外而產生任何索償，以致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於2013年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在所有主要方面一直遵守關於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所有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

## 環境保護及土地復墾

我們的管理層概無接獲涉及任何環境索償、訴訟、罰則或行政處分。我們認為，於2013年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在各主要方面遵守有關環境保護及土地復墾的所有相關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復墾獅子山礦場、大礦山礦場及勳戶礦錄得累計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420萬元、人民幣80萬元及人民幣90萬元。

## 策略及展望

本公司致力通過提高自身的運營水平及選擇性收購和資源整合，成為中國領先的有色金屬純採礦公司。本公司計劃透過實行以下策略以達成此目標：

### *提升本集團的運營能力，合理規劃礦山的未來開發計劃*

2013年中國經濟以結構調整為主，中央政府支持平穩的經濟增長政策。中國經濟增長速度持續放緩，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率放緩至7.7%。中國有色金屬行業亦受到宏觀經濟的波及，由於中國經濟復甦步伐較預期慢，因此行業內企業庫存高企。主要金屬價格受壓下跌，並於2013年內持續低位震盪。在較緊的宏觀及行業經濟背景下，本集團將經營重心放在企業自身的運營上，苦練內功，致力於提高自身的運營能力及運營效率。

獅子山礦場於本年度全年保持了2,000噸／日的採選生產規模，並通過持續的工程建設，實現了礦山1,200中段為主的各採場通風及人行天井的貫通，為持續穩定的安全生產奠定了基礎。

大礦山礦場2013年上半年保持了300噸／日的單線生產規模，如期配合完成電網改造，並提前建成新尾礦庫，於8月3日成功開始600噸／日的雙線滿負荷試運行，2013年9月起達到計劃產能。

按照本集團的計劃，李子坪礦區正在進行面積為約4平方公里的首採礦區採礦權證辦理，目前正處於儲量備案及開發利用方案編製階段。在本公司取得採礦生產許可證後，本集團預計於2014年下半年立即啟動李子坪礦場的採礦工程和1,000噸／日選礦項目建設工作，預計建設期為9個月。屆時，預期本集團的採礦和選礦能力亦將大幅提升。

勐戶礦為實現安全生產，開展了坑道整改工作，目前仍在進行中。預計於2014年5月後能夠實現小規模出礦，為本公司帶來部分增值。

本集團相信，控制或取得高質量有色金屬資源及儲量為我們業務可長期持續發展的關鍵，並相信透過探礦增加資源及儲量是增加股東價值的最具有成本效益的方法。本集團計劃利用現有礦場的巨大勘探潛力以增加本集團的資源及儲量。於大竹棚礦場，本公司開展了全區域的物化探工作，並根據物化探結果初步確定了靶區，目前正在進行地質研究和討論，以佈置進一步的詳查工作；於李子坪礦場，本公司將開展礦體剩下區域(約14.29平方公里)的詳查工作。此外，大礦山礦場佈置並實施了鉬礦礦體的初步圈定，計劃以探採結合的方式在2014年開展鉬礦礦體的全面揭露工作；同時，本公司對礦區接觸帶銅等資源及大礦山礦場背斜地質情況建立計劃進行研究。另外，作為本集團與蘆山礦場訂立的獨家原礦供應協議的部分內容，我們亦將協助香草坡礦業於蘆山礦場進行探礦。

本集團在2013年積極推進已收購礦場的證照辦理工作。李子坪礦場於2013年3月14日獲得有效期為兩年的續訂的探礦許可證，本公司計劃於2014年下半年取得首採礦區(約4平方公里)的採礦許可證。

#### 選擇性地整合地方資源

作為雲南省地方政府明確指定的有色金屬資源整合者，在合適的機會下，本集團亦考慮選擇性地收購其他周邊地區的優質有色金屬資源，並整合本集團旗艦礦山獅子山礦場所位於的盈江縣當地的礦山資源。

本集團擁有專業的隊伍，成員包括經驗豐富的地質、採礦、選礦、以及財務和法律人員，負責物色及評估可能收購的優質礦產資源。我們專注的整合目標為符合本集團評估標準的有色金屬礦場，這些標準包括但不限於：(i)重大礦產資源儲量以及礦山服務年限；(ii)礦石品位及其他原礦質量指標；(iii)投資成本及預計投資回報；(iv)礦業項目開發的有利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水、電、道路以及周邊區域居民的合作；(v)與項目所在區域相關的特定風險，如政治風險、法律風險、匯率風險等；及(vi)落實安全營運條件及環保標準。

### 追求技術創新以提高營運效率、安全生產及環境保護

本集團擬提高地質研究及探礦能力並於現有的採礦及選礦活動中尋求技術創新。本集團亦計劃利用信息科技以協助本集團繼續監察及優化營運。我們計劃將研發工作集中於以下方面：

- 提高本集團的地質研究及探礦能力(包括深層鑽探技術)以使我們的現有礦場的潛力最大化及協助發現及勘探潛力龐大的新礦場；
- 改善採礦方式及技術以儘量減低採礦貧化率和損失率、降低採礦成本、加強礦場安全及環境保護；
- 優化本集團的選礦技術以提高選礦回收率、降低選礦成本及提高產品質量。

### 加強與客戶的關係及擴充客戶基礎

本集團的精礦產品出售予精礦貿易商及精煉廠，我們將繼續維持及鞏固與精礦貿易商及精煉廠的關係。儘管雲南省對有色金屬精礦的需求一般高於供應，與客戶的緊密關係為我們產品的需求帶來高度穩定性及可預期性，令我們可更有效預測訂貨時間及特別需求，並降低挽留現有客戶的成本以及爭取新客戶的壓力。本集團力爭改善信貸期及減低信貸風險，並繼續努力拓展我們的客戶基礎的地理覆蓋範圍至雲南省以外。

## 其他資料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4年6月27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刊發及寄送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確定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4年6月25日(星期三)至2014年6月2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務請於2014年6月24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登記手續。

建議末期股息須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為確定有權享有報告期內的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2014年7月7日(星期一)至2014年7月9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務請於2014年7月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登記手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購回合共6,029,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購買價為7,450,140港元。購回該等普通股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 普通股數目	每股 普通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 (不包括 開支)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13年1月	22,000	1.55	1.55	34,100
2013年3月	188,000	1.37	1.34	254,580
2013年4月	5,345,000	1.32	1.13	6,667,950
2013年5月	308,000	1.10	1.07	336,090
2013年7月	<u>166,000</u>	<u>0.98</u>	<u>0.94</u>	<u>157,420</u>

所有已購回普通股於2013年12月31日前已註銷。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按所註銷的已購回普通股的面值相應削減。上述購回乃由董事根據本公司股東的購回授權進行，旨在提高本公司的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保持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準則，以保障股東的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和本集團的責任。董事會不時審閱並批准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本集團在董事會的有效領導下為股東取得最大回報。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任何偏離之處在下文作出適當的解釋。

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須包括至少三名成員，其成員須全部是非執行董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大多數，其中至少一名成員是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向東先生於2013年9月14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後，成員數目少於三名成員的最低數目。但董事會於兩個月內迅速採取了補救行動，增加成員數目使其達到三名，於2013年11月21日任用非執行董事Andrew Joseph Dawber先生填補空缺。

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規定提名委員會應由大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隨著Keith Wayne Abell先生、Richard Wingate Edward Charlton先生及Maarten Albert Kelder先生於2013年6月11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人數由五名減少至兩名，包括僅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3年8月28日，董事會於約兩個月內迅速採取補救行動，挽回合規層面的人員情況，任用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繆國智先生及Christopher Michael Casey先生)和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堅先生)作為委員會成員。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買賣的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已針對可能掌握本公司之內幕消息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訂了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僱員書面指引」。

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均遵守標準守則。基於高級經理、高級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於本公司的職務，彼等可能掌握內幕消息，故亦須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任何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201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12月14日在香港聯交所掛牌時，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負責建議董事會委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審閱財務報表、就財務報告的重大事宜提供意見及監察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 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資料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polymetallic.com](http://www.chinapolymetallic.com))刊登，且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送交本公司股東及可於該等網站閱覽。

### 詞彙

「銀」	指	銀的化學符號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或「中國大陸」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標準」	指	中國固體礦產資源／儲備分類標準
「本公司」	指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為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於2009年11月30日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合資格人士報告」	指	由隆格亞洲有限公司(以美能礦業諮詢公司名稱進行業務)編製日期為2011年11月25日內容有關獅子山礦場的獨立技術調查及評估之合資格人士報告；於有關報告內，美能根據JORC準則完成地質及探礦審查，並為獅子山礦場審閱地質及探礦資料、完成根據JORC準則的建議估計的礦物資源及礦石儲量，並審閱計劃採礦方式及礦場設計之合適程度、潛在生產狀況、預測經營及資本開支、短期及長期開發計劃以及環境及社會狀況，並就上述各項提供意見，有關資料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
「大礦山公司」	指	芒市鑫地礦業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雲南省芒市
「大礦山礦場」	指	鉛鋅銀多金屬礦場，大礦山公司擁有其採礦權
「大竹棚礦場」	指	一座位於中國雲南省盈江縣的鉛鋅多金屬礦場，我們持有其探礦許可證
「董事」	指	本公司全體董事或任何其中一名
「克／噸」	指	克每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仍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批准的準則及詮釋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12月14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
「JORC」	指	由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組成之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
「JORC守則」	指	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組成之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刊發的澳大利亞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的報告準則(2004年版本)(經不時修訂)，用以釐定資源及儲量
「千克」	指	千克
「公里」	指	公里，為距離公制單位
「千噸」	指	一千公噸
「昆潤」	指	本公司附屬公司盈江縣昆潤實業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雲南省盈江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李子坪公司」	指	本公司附屬公司怒江州聖佳誠信實業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雲南省蘭坪縣
「李子坪礦」	指	李子坪公司擁有其探礦權的一個鉛鋅銀多金屬礦場

「蘆山礦場」	指	一個位於中國雲南省盈江縣的鎢錫多金屬礦場，由香草坡礦業(獨立第三方)營運
「勐戶公司」	指	本公司附屬公司勐腊縣宸豐礦業開發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雲南省勐腊縣
「勐戶礦」	指	勐戶公司擁有採礦權的鉛礦
「礦產資源」或「資源」	指	在地殼內部或表層集結或形成有內在經濟利益的物質，根據其形態、質量和數量合理地推定其具有實際經濟價值(如JORC準則所定義)。礦產資源的位置、數量、品位、地質特徵和連續性均已根據特定地質證據和知識進行瞭解、估計或詮釋。礦產資源乃按地質可信度的遞增程度分為「推斷性」、「控制性」及「探明性」類別
「礦石儲量」或「儲量」	指	在探明性及／或控制性礦產資源中可符合經濟效益開採(如JORC準則所定義)，包括開挖過程中可能出現的貧化物質和損失撥備。已進行適當的評估及研究，並包括對實際假設的採礦、冶煉、經濟、銷售、法律、環保、社會和政府等諸多因素的考慮和經此等因素修正。此等評估於報告發佈時顯示該項開採乃可獲合理確證。礦石資源可按遞增的地質可信度劃分為概略儲量及證實儲量
「鉛」	指	鉛的化學符號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12月2日就首次公開發售而刊發的招股章程

「純採礦公司」	指	僅就上游營運進行探礦、採礦及對礦產資源進行初步選礦的部分而並無就下游營運進行精煉、冶煉及其他活動的採礦公司
「報告期」	指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獅子山礦場」	指	位於中國雲南省盈江縣的鉛鋅銀多金屬礦場，由昆潤營運
「Silver Lion」	指	Silver Lio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公司編號為1553896，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957，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VI
「平方公里」	指	平方公里
「噸」	指	公噸
「噸／日」	指	噸每日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香草坡礦業」	指	現時由獨立第三方李金城全資擁有的一間中國有限責任公司雲南香草坡礦業有限公司
「鋅」	指	鋅的化學符號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冉小川

香港，2014年3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冉小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Andrew Joseph Dawber先生及李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Christopher Michael Casey先生、William Beckwith Hayden先生及繆國智先生。